

##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出具的《关于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具体情况如下：

长城证券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孙晓斌先生、张国连先生为公司首发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近日，原保荐代表人张国连先生由于个人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长城证券委派孟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孙晓斌先生、孟祥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对张国连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五日

## 附件：孟祥先生简历

孟祥先生：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现就职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先后主要参与了皮阿诺IPO、环能科技资产重组、英诺激光IPO等项目，熟悉证券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具有良好的证券发行经验，执业以来无违法违规记录。